**西安医学院\_\_\_\_年纸质图书**

**采购项目**

**（第 包）**

**供 货 合 同**

**项目编号：**

**合同编号：**

甲方：西安医学院

乙方：

西安医学院

年 月 日

**供货合同**

西安医学院（以下简称甲方） 年纸质图书采购项目，按照陕西省政府的招标采购程序，确定 （以下简称乙方）为中标单位。依甲方的招标文件和乙方的投标文件，经甲、乙双方协商，达成如下条款。

**一、合同要求**

1. 甲方根据需要采购图书，乙方按照甲方所选图书的书目及数量进行供货。

2. 乙方向甲方提供标准、规范、完备的CALIS要求的编目数据。

3. 乙方保证按期送达甲方指定的交货地点；乙方必须选用16cm复合型钴基磁条，新书中免费粘贴2根，300页以上粘贴3根，并且免费提供粘贴图书条码、加盖馆藏章；乙方必须向甲方提供指定的条码、书标和指定的固定、保护书标和条码用的覆膜、胶带纸；甲方提供指定的加工随书光盘用的光盘盒；乙方必须按照甲方库位要求，分书上架。

4. 做好相关的售后服务工作。

5. 甲方零星采购、院（部）教师、学生用书、追补订书及其他用书等应按中标折扣及服务要求单独提供。

6. 根据甲方需要，乙方全力配合甲方举办读书月宣传活动、新书推介活动、阅读推广活动、读者沙龙活动以及图书展销活动，每年不少于2次。

7. 为图书馆新书推荐栏目提供有关最新出版的热点图书、畅销书、重点出版图书、名人推荐书单等图书的书评或宣传推广文案。

8. 为图书馆提供5000册图书的加工、编目以及图书上架工作。

**二、合同价格**

乙方向甲方提供的医学类图书按图书总码洋的 **％**进行结算。

说明：

1. 其他如运输装卸费、损耗费、磁条、数据、税费等服务不再计费。

2. 合同总价不受市场价格变化及外汇变化的影响，并作为结算的唯一依据。

**三、合同期限：**

合同期限：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

**四、款项支付**

1.合同款的支付：甲方在验收合格后，乙方开具全额发票，货款按实洋结算，发票上需注明图书册数、码洋、折扣、实付金额。

2. 结算方式：银行转账

**五、交货地点和时间**

1. 地点：西安医学院图书馆。

2. 交货期：现货到书周期应不大于10天。期货到书周期应不大于60天。

3. 供货周期：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

**六、包装运输**

1. 乙方负责所有设备及材料的运输。确保设备安全、完整到达使用地点，运杂费用包含在总价内，包括设备从供货地点到使用地点的运输费、保险费、搬运费等。

2. 运输方式：乙方自行选择

3. 堆放要求：乙方必须按照甲方的要求堆放到指定地点，并且按要求堆放整齐。

**七、质量保证和服务承诺**

1.乙方提供图书的质量保证期为自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两年内，在质保期内因货物本身的质量问题，乙方应在一周内免费提供包退、包换、补齐等服务。

2. 必须保证所有书籍是未经使用过的正版书籍，质量可靠，货源渠道正常合法，不得搭配任何未订购的图书。任何涉及侵权及盗版问题，由乙方承担全部法律责任。

3. 乙方免费更换出现印刷质量、外观损坏及非正版书籍。

4. 随书光盘或磁带缺损、缺失，乙方应无条件补缺、调换。

5. 为了保质保量完成采购任务，如选择在西安以外地区的图书交易市场采购时，须由甲方派出不超过3名工作人员参与采购，所有费用由乙方承担。

6. 所供书籍的外包装必须标识清楚，并附书目清单及包单。

7. 磁条、馆藏章、条形码、书标、覆膜、随书光盘按甲方要求进行加工。

8. 提供所选图书标准的MARC书目数据。

9. 加工所需的馆藏章、磁条、条形码、光盘盒、胶带等所有加工材料全部由乙方免费提供。

10. 乙方必须按照甲方库位要求分书上架。

11. 对存在下列问题的图书，甲方有权要求退货，由此发生的全部费用由乙方承担：

11-1存在淫秽、盗版书。

11-2存在严重的装帧问题；

11-3有残缺、破损、污损、错发等问题；

11-4到货与订单不符。

11-5磁条加工不规范或出现永久性磁条。

**九、违约责任**

1. 按《民法典》中的相关条款执行。

2. 乙方无正当理由未能按期提供要求图书（现货到书率100%，期货到书率不低于95％），否则甲方有权终止合同。

3. 未按合同要求提供产品或产品质量不能满足要求，乙方应无条件给予更换，否则甲方有权终止合同。

4. 乙方在磁条、图书条码的粘贴、书标的粘贴、馆藏章的加盖等加工质量及数据完整性上差错率超过10%，甲方有权终止合同。

5. 甲方在验收过程中发现差错，若差错率超过10％，甲方有权终止合同。

**十、验收**

图书到货后，甲方根据合同要求对图书进行外观、内容、数量、价格验收、确认图书符合本合同约定的，甲方应当验收。对于不符合合同规定的货物，甲方可以拒收。

**十一、 其他事项**

1. 本合同主体为甲、乙双方。

2. 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3. 合同未尽事宜，由甲、乙双方协商，作为合同的补充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4. 履行本合同过程中产生争议的，甲乙双方应协商解决，协商不一致的，由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。

5. 本合同一式捌份，甲方执陆份，乙方执贰份。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。合同执行完毕后，自行失效。

**合同签订地点：西安医学院**

**甲 方 乙 方**

单位名称： 单位名称：

地 址： 地址：

邮 编： 邮编：

法人代表或授权人： 法人代表或授权人：

负 责 人： 负 责 人：

联系电话： 联系电话：

传 真： 传 真：

开 户 行： 开 户 行：

帐 号： 帐 号：

日 期： 年 月 日 日 期： 年 月 日